

三、绿色、节能、环保

1、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工业企业和园区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指南》的通知

工信厅节〔2025〕13号

为加强工业节能降碳管理，支撑构建系统完备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编制了《工业企业和园区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指南》，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组织实施，强化宣传解读，因地制宜指导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开展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运行，提升碳管理水平，加快绿色低碳转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5年3月7日

解读--《工业企业和园区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指南》

发布时间：2025-03-18 09:57 来源：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为加强工业节能降碳管理，推进数字技术赋能绿色低碳转型，支撑构建系统完备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工业企业和园区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指南》（工信厅节〔2025〕13号，以下简称《指南》）。为更好理解和落实《指南》，现就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一、《指南》制定背景

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是支撑工业企业和园区提升能耗和碳排放双控管理水平的信息系统和基础工具，通过采用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和物联网、智能传感等信息通信技术，开发能耗和碳排放数据采集、核算、分析、优化与管理等功能，为开展产品碳足迹、项目碳评价和企业碳管理等提供支撑。积极引导具备条件的工业企业和园区开展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运行，有助于加快重点行业和领域节能降碳改造，提升碳排放管理水平，支撑构建系统完备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基础。

（一）落实工业节能规定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国家鼓励工业企业采用先进的用能监测和控制等技术。《工业节能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33号）第三十七条规定，鼓励重点用能工业企业建设能源管控中心系统，利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对企业能源系统的生产、输配和消耗实施动态监控和管理，改进和优化能源平衡，提高企业能源利用效率和管理水平。

（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绿色低碳转型重大决策部署。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深化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等在电力系统、工农业生产、交通运输、建筑建设运行等领域的应用，实现数字技术赋能绿色转型。国务院办公厅《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提出，完善企业节能降碳管理制度，推动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落实节能降碳管理要求。

（三）细化实化对数字化碳管理的工作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提出，建立数字化碳管理体系，加强信息技术在能源消费与碳排放等领域的开发部署。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印发实施《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建立数字化碳管理体系，鼓励企业、园区协同推进能源数据与碳排放数据的采集监控、智能分析和精细管理。

二、《指南》实施的工作基础

前期，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发布了钢铁、石化化工、建材、有色金属、轻工等重点行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实施方案，支持建设了 200 余家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经过多年运行和持续改进提升，有力支撑了工业节能提效。同时，按年度遴选发布《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目录》，推广数字化能源信息管理、基于物联网的智慧能源可视化监控管理、基于大数据的能碳一体化管控等新技术，为能碳管理中心推广奠定了基础。自 2023 年起，上海、河南等地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开展了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试点建设、遴选推广等相关工作，并积极推进省、市级工业碳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形成了一批成熟案例与应用场景。

三、《指南》的主要内容

《指南》是对工业企业和园区开展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的指导性文件，包括四部分内容。

一是建设目标。通过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的建设运行，实现对能耗和碳排放的精准化计量、精细化管理、智能化决策与可视化呈现，提升工业企业和园区节能降碳管理能力，支撑能源利用效率提升和碳排放降低，促进绿色低碳转型。

二是业务功能。明确能碳管理中心具备能耗查询、能源消费量和强度计算、能源消费分析与用能策略推荐、能效对标、能流分析、能效平衡与优化、用能与碳排放预算管理、碳排放核算、产品碳足迹核算、供应链碳管理、碳核查支撑、碳资产管理等功能。工业企业和园区可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实际需求等，确定开发建设的具体功能。

三是技术方案。为保障相关业务功能实现，明确能碳管理中心的系统架构包括基础设施、数据采集、数据架构、模型组件、业务应用和互动展示六大板块；对每项架构的具体内容做了说明。工业企业和园区应根据节能降碳及信息系统建设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政策要求等，开展系统架构建设并持续更新。

四是保障措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工业节能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从组织机构、管理制度、网络和数据安全等方面提出工业企业和园区采取的具体措施，保障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的高水平建设和高质量运行。

四、下一步工作

一是加强《指南》宣贯解读。鼓励各地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相关行业协会、科研院所、重点企业等，结合本地区、本行业实际情况，围绕《指南》相关内容、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典型案例、先进技术、标准规范等，开展形式多样的宣贯解读活动。

二是加快《指南》落地实施。工业企业和园区可结合自身需求，开展既有能源管理中心的升级改造，拓展实现碳管理相关功能；或积极建设数字化能碳管理

中心，确定系统架构并持续更新，实现一体化能碳管理。相关地区、行业可参照《指南》，探索建设本地区、本行业的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积极开展数据互通和信息共享，提升工业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碳排放。

三是形成工作合力。把《指南》实施与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数据中心等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大规模设备更新、促进可再生能源消费等工作结合起来，积极支撑构建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和管理机制，夯实工业节能降碳基础。